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7月12日17:30在公司办公地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会议主持人为董事长张成康先生，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向64名激励对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对该议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保证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订《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5）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交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7）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及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作废处理，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8）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进行管理及调整，在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9）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72 个月。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正在办理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以及年度权益分派导致的注册资本增加的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由 217,097,025 元变更为 351,373,194 元。

由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21,650 股需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本次注册资本增加的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成后，公司将办理注册资本减少的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由 351,373,194 元减少至 351,251,544 元。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对《公司章程》办理工商备案手续。

本议案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决定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星期三）下午 14:30-15:30 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 1、《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关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的议案》。

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71）。

特此公告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二日